

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在部分代销机构及直销柜台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3月8日，本公司旗下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在上述代销机构及本公司直销柜台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产品

集合计划名称	集合计划代码
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份额	970093

二、费率优惠活动起止日期

自2024年2月29日起，至2024年3月8日止。

三、优惠方式

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本集合计划 A 类份额，申购费率为原申购费率的 1 折，若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参与本次费率折扣优惠。

详细费率请参见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2-3

网址：<http://www.ixzzcgl.com>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2

网址：<http://www.xyzq.com.cn>

3、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http://www.zzwealth.cn/>

五、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本公司规定为准。投资者办理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文件；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场外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转换、定投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有关公告；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4、本集合计划是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每份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最短持有期为 1 年。每份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即进入开放持有期，期间可以办理赎回业务，每份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的开放持有期首日为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最短持有期指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红利再投资确认日起至该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红利再投资确认日 1 年后的对日的前一个工作日（即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但不含该日）止，若对日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视同为对日。因此对于投资者而言，存在投资本集合计划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后，面临 1 年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6、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产品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